

灵台县扶贫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规章	1. 中央及省市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和规章 2. 《甘肃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各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府网站 ■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镇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		√		√	√
		规范性文件	1.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 2.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贫困县摘帽后继续加大工作力度切实做到“四个不摘”的若干意见》 3.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疫情防控期间统筹加强脱贫攻坚的若干意见》 4.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办法》 5. 《甘肃省精准脱贫验收标准及认定程序》 6. 《甘肃省扶贫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实施细则》 7. 《甘肃省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管理细则》 8. 《甘肃省东西部扶贫协作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9. 市县有关配套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各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府网站 ■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镇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		√		√	√

灵台县扶贫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其他政策文件	1.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贫困人口动态管理工作的通知》 2. 《省扶贫办、省教育厅、省人社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雨露计划支持农村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 3. 《省扶贫办等八个厅局印发甘肃省培育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实施方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各乡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府网站 ■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镇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		√		√	√
2	扶贫资金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 资金名称 2. 分配结果 3. 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甘肃省扶贫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实施细则》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各乡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府网站 ■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镇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		√		√	√

灵台县扶贫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3	扶贫项目	项目库建设	1. 申报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类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2. 申报流程（村申报、乡审核、县审定） 3. 申报结果（项目库规模、项目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 《甘肃省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管理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各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镇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		√		√	√
		年度计划	1. 项目名称 2. 实施地点 3. 建设任务 4. 补助标准 5. 资金来源及规模 6. 实施期限 7. 实施单位 8. 责任人 9. 绩效目标 10. 带贫减贫机制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 《甘肃省扶贫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实施细则》 《甘肃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实施办法》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各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镇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		√		√	√

灵台县扶贫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项目实施	1. 扶贫项目实施前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2. 扶贫项目实施后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甘肃省扶贫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各乡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府网站 ■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镇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		√		√	√
4	监督管理	监督举报	监督电话（123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县扶贫办、各乡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府网站 ■县政务服务中心 ■乡镇政务（便民）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		√		√	√